



# 南開大學

## 校務公報

BULLETIN OF NANKAI UNIVERSITY

2014年第16期 总第88期

(9月)

南开大学办公室编

2014年9月30日

## 目 录

规章制度.....	1
南发字〔2014〕47 号关于印发《南开大学研究生优秀奖学金章程》 的通知.....	1
南发字〔2014〕50 号印发《南开大学关于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	5
机构干部人事.....	12
南发字〔2014〕45 号关于南开大学城市文化研究中心更名的通知.....	12
南发字〔2014〕48 号关于成立软件学院实验教学中心等机构的通 知.....	12
南发字〔2014〕49 号关于撤销南开大学东方文化研究院等机构的通 知.....	12
南发字〔2014〕51 号关于公布南开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领导 小组和工作机构的通知.....	13
南办发〔2014〕40 号关于启用“南开大学博物馆”印章的通知.....	15
南办发〔2014〕41 号关于启用“南开大学城市文化研究院”印章的 通知.....	15
工作安排.....	15
南发字〔2014〕52 号南开大学关于 2013-2014 学年第二学期学位授予 的决定.....	15
南办发〔2014〕39 号关于国庆节放假的通知.....	16
会议纪要.....	16
2014 年第十次校长办公会议纪要.....	16
领导讲话.....	17
薛进文书记在 2014 年秋季学期工作部署会上的讲话.....	17
龚克校长在 2014 年秋季学期工作部署会上的报告.....	20
重要事件.....	42

## 规章制度

### 关于印发《南开大学研究生优秀奖学金章程》的通知

南发字〔2014〕47 号

各学院、各有关单位：

经 2014 年 7 月 19 日第八次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南开大学研究生优秀奖学金章程》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南开大学

2014 年 9 月 12 日

### 南开大学研究生优秀奖学金章程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深化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鼓励研究生在学期间勤奋学习、刻苦钻研、锐意创新、全面发展，努力成为具有“公能”素质的拔尖创新人才，学校设立研究生优秀奖学金。为做好优秀奖学金评审和管理工作，现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优秀奖学金由学校统筹中央财政拨款、学校专项资金、单位或个人捐赠设立，用于奖励在基本修业年限内就读的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且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全日制（全脱产学习）研究生。学校建立专项账户列支，党委研究生工作部负责具体管理。

#### 第二章 评审条件

**第三条** 优秀奖学金的申请者应具备下列基本条件：

1.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2. 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高等学校规章制度；
3. 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
4. 学习成绩优异，科研能力显著，发展潜力突出；
5. “公能”兼备，全面发展。

**第四条** 研究生出现以下任一情况，不得参加当年优秀奖学金的评审：

1. 参评学年违反国家法律、校纪校规受到处分的；
2. 参评学年有抄袭剽窃、弄虚作假等学术不端行为经查证属实的；
3. 参评学年在科研或实验中违反工作程序，造成重大损失的；
4. 参评学年课程考试有不及格的；
5. 参评学年学籍状态处于休学、保留学籍的；
6. 其他被认定不得参评的。

### 第三章 奖学金管理原则

**第五条** 优秀奖学金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学校财务制度进行管理，遵循安全、守法、高效原则，保证专款专用。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侵占、私分或挪用。

**第六条** 优秀奖学金的会计资料应合法、真实、准确、完整，不得弄虚作假。

### 第四章 评审机构

**第七条** 学校奖学金评审委员会由分管校领导任主任，由教务处、研究生院主要负责人任副主任，由校学生工作办公室、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团委及各专业学院主要负责人任委员。负责优秀奖学金的终审工作。党委研究生工作部负责优秀奖学金评选、颁奖工作的组织实施、审核汇总以及向校奖学金评审委员会进行汇报等工作。

**第八条** 各学院（中心、所）研究生优秀奖学金评审委员会由学院主要领导、主管学生工作副书记、主管研究生教学工作副院长、研究生辅导员、研究生导师代表、学生代表等组成，负责本单位奖学金的评选工作，接受校奖学金评审委员会的领导和监督。

### 第五章 奖学金种类、申报条件及奖励额度

**第九条** 研究生优秀奖学金类别如下：

（一）**国家奖学金**，由中央财政出资设立。奖励标准为博士研究生 30000 元/人，硕士研究生 20000 元/人。

（二）**特等奖学金**，由学校出资设立，奖励标准 10000 元/人，获奖

者同时被授予“南开十杰”荣誉称号。特等奖学金可与其他奖学金兼得(荣誉兼得且奖金兼得)。

(三) **一等奖学金**，由学校出资设立，奖励标准为博士研究生 15000 元/人，硕士研究生 8000 元/人。

(四) **二等奖学金**，由学校出资设立，奖励标准为博士研究生 7500 元/人，硕士研究生 5000 元/人。

(五) **社会捐赠奖学金**，由单位或个人捐资设立，是根据捐赠方的要求设立的用于奖励研究生个人或集体的奖学金。

(六) **优秀新生奖学金**，由学校出资设立，用于奖励推免入学的硕士研究生新生，奖励标准为 3000 元/人。

## 第六章 评审原则与程序

**第十条** 研究生优秀奖学金的评审工作应坚持公开、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杜绝弄虚作假。

**第十一条** 研究生优秀奖学金每学年评审一次，所有符合申请条件的研究生均有资格申请。当年毕业的研究生不再具备申请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资格。

**第十二条** 研究生优秀奖学金的评审程序：

1. 党委研究生工作部根据资金情况，按照在校研究生比例向各学院(中心、所)分配名额。名额分配向培养质量较高的基层单位、学校特色优势学科、基础学科和国家亟需学科予以适当的倾斜。

2. 各学院(中心、所)应根据学科特点，制定本单位优秀奖学金评审细则，报校奖学金评审委员会审定。学生向所在学院(中心、所)奖学金评审委员会提交书面申请，如实填写奖学金审批表。申请材料应包含申请者在上一学年的思想表现、学习成绩、科研成果等信息。科研成果必须以南开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

3. 各学院(中心、所)奖学金评审委员会进行初步评审，可在评审中加入竞赛、公开答辩等环节，扩大优秀奖学金的影响力和激励引导作用。

可依据本单位实际情况对学校出资设立的奖学金名额进行适度调整,但须经校奖学金评审委员会同意。

4. 各学院(中心、所)在确定本单位初审名单后应将初评结果公示 5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报送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5. 党委研究生工作部汇总审核相关材料,报校奖学金评审委员会审定,并将审定结果在校内公示 5 个工作日。

6. 公示无异议后,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将有关评审情况报上级主管部门或奖学金捐赠方。

**第十三条** 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学生,可在学院(中心、所)公示期内向所在学院(中心、所)奖学金评审委员会书面提出申诉,评审委员会应在接受申诉后 3 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如学生对评审委员会作出的答复仍存在异议,可在收到答复后 3 个工作日内向党委研究生工作部提出申诉,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应在 3 个工作日内征求各方面意见,综合审查后作出处理意见,报校奖学金评审委员会主任批准,并书面通知学生本人及所在单位。此处理意见为最终处理意见。

## 第七章 奖学金发放与管理

**第十四条** 优秀奖学金实行一次性发放,获奖情况记入学生档案。学校为获奖学生颁发荣誉证书。

**第十五条** 经查实,获奖者在奖学金申请材料中的科研成果有抄袭、造假行为的,校奖学金评审委员会有权宣布其荣誉证书作废,并追回奖金。

## 第八章 附则

**第十六条** 单位或个人在各学院(中心、所)设立的研究生专项奖学金经校奖学金评审委员会认定后,可纳入研究生优秀奖学金的管理范畴并参照本章程进行评审和颁发。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党委研究生工作部负责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南发字〔2013〕56 号文件同时废止。

# 印发《南开大学关于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

南发字〔2014〕50 号

各学院、各有关单位：

经分管领导同意，现将《南开大学关于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南开大学

2014 年 9 月 15 日

## 南开大学关于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根据教育部《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免试”，是指我校应届本科毕业生不必经过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统一考试的初试，直接进入复试；本办法所称“推荐”，是指我校按照规定对本校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进行遴选，确认其免初试资格并向招生单位推荐。各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中的推荐工作，适应本办法。

**第三条** 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工作，一是要贯彻公平的原则，公开透明，规范运作；二是要贯彻择优的原则，努力提高人才遴选的科学化水平，形成激励本科学生勤奋学习全面发展的正确导向。

### 第二章 基本要求和条件

**第四条** 推荐工作的对象为根据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并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本校应届毕业生

(1) 在基本修业年限内完成学业的；

(2) 已确认申请提前毕业的。

**第五条** 申请推荐的学生应具备的基本条件:

(一)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具有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 社会责任感强, 遵纪守法, 积极向上, 身心健康;

(二) 勤奋学习, 刻苦钻研, 成绩优秀, 必修课(A类、B类、C类)平均学分绩(不包括在其他单位修习课程所获取的成绩)排名应在本专业本年级全体学生的前 50%以内, 不得有重修课程;

(三) 按照正常教学计划修满必修课程(各学院可根据本单位实际及学生修习情况进行具体的学分规定)。转学和出国交流学生的总学分可将已经学校认定的学分计算在内;

(四) 能够运用本专业知识深入地分析、解决问题, 具备较强的研究能力和创新精神;

(五) 诚实守信, 学风端正, 品行优良, 无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无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等行为。

**第六条** 申请推荐的学生必须参加综合排名, 推荐名单以综合排名顺序决定。综合排名成绩由平均学分绩、素质考核成绩两部分加权组成, 即: 综合成绩=平均学分绩×权重+素质考核成绩×权重, 平均学分绩的权重不低于 70%, 具体数值由各学院根据本单位情况自主设定。

**第七条** 对获得省部级专业竞赛优胜奖、省部级以上(含省部级)学习竞赛优胜奖或具有艺术、体育、社会工作等其他特长的学生, 可根据其表现在素质考核中予以适当考虑, 但必须与其他学生一起参加综合排名。

**第八条** 对有特殊学术专长或具有突出培养潜质者, 经 3 名以上本校本专业教授联名推荐, 并将学生的说明材料和教授推荐信进行公示无异议后, 经学院推荐审核小组审查并报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审核通过, 可不受综合排名限制, 但应在本学院推荐名额内进行推荐。

**第九条** 已经确认获得国家级专业类竞赛(含数学建模竞赛、电子设计竞赛、“挑战杯”科技作品竞赛, 以及由校教学指导委员会认证的其他



竞赛) 优胜奖的学生, 符合本办法第五条要求的, 可直接获得校内推荐名额。

### 第三章 工作程序

**第十条** 各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根据学科专业特点, 以学校的基本标准和要求为基础, 制定本学院的《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细则》(以下简称《推荐细则》), 作为本学院开展推荐工作的依据。

**第十一条** 《推荐细则》要科学、规范和明确, 推荐程序要公开、透明, 要以学生成绩为基础, 在对学生的道德品行、学习科研能力等进行综合测评的基础上, 择优推荐学习能力强、具有创新精神和一定研究能力的学生。

《推荐细则》应包含的内容和要求, 请参见《南开大学各学院制定<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细则>的有关要求》(详见附件)。

《推荐细则》制定完成后, 须上报教务处备案, 并在推荐工作开始前向本学院学生公布。

**第十二条** 各学院《推荐细则》确定后, 在国家政策及学校的实施方案未发生变化的情况下, 应保持相对稳定。确实需要调整的, 须经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批准, 方可进行调整, 并报教务处备案。调整后的《推荐细则》要在本学院内公布。

**第十三条** 各学院根据本单位《推荐细则》的规定成立年度推荐审核小组, 负责本单位的推荐工作, 并将年度推荐审核小组名单报教务处备案。

**第十四条** 各学院推荐审核小组负责本单位推荐的动员和报名工作, 初步审核报名学生资格, 确定素质考核名单。参加考核的学生名单以及学生的学分绩排名, 应在本学院公布。

**第十五条** 各学院按照本单位《推荐细则》的要求进行素质考核, 给出考核成绩, 确定考核学生的综合排名成绩和综合排名, 并根据综合排名

及本单位推荐名额确定学院推荐名单，同时将有关记录保存备查。

**第十六条** 考核成绩、综合排名和推荐名单要在学院范围内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天；未经公示的，推荐资格无效。

**第十七条** 各学院在推荐名单公示无异议后，组织被推荐学生填写《南开大学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为硕士研究生推荐书》，并在规定日期内将推荐名单、《南开大学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为硕士研究生推荐书》、学生成绩单、学分绩和专业排名、考核成绩、综合排名报送教务处。成绩单应包括学生三年的全部成绩，用《教学教务成绩管理信息系统》打印，并签字盖章，否则不予接收。

**第十八条** 教务处汇总资料并进行初审后，提交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审核；学校将通过审核的名单在全校范围内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未经公示的，推荐资格无效。

#### 第四章 复议

**第十九条** 已参加本学院推荐遴选，但对考核成绩及最后结果持有异议的学生，可在本学院推荐名单公示期间提请学院推荐审核小组复议。

**第二十条** 申请复议者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一）符合本办法第五条的要求，且达到本学院申请推荐学生的基本条件；

（二）已经报名并参加本学院组织的推荐遴选。

**第二十一条** 申请和复议程序为：

（一）申请人填写《南开大学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议申请表》（一式三份），并在规定日期内上交到各学院，逾期不予受理；

（二）学院推荐审核小组按照学校和本学院《推荐细则》的规定，审核申请人所反映的情况是否属实，必要时可重新对申请人进行考核。复议过程要详细记录在《南开大学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议申请表》中；

（三）经复议，学院推荐审核小组做出复议结论，填写在《南开大学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议申请表》“复议结论”一栏中，推荐审核小组组长签字、

盖章有效。复议结果应在学院推荐名单上报教务处之前告知申请人；

(四) 各学院将《南开大学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议申请表》汇总后，连同推荐名单在规定日期内上报教务处。

## 第五章 其他

**第二十二条** 学院推荐审核小组有权根据具体情况调整本单位各专业的推荐名额。

**第二十三条** 被推荐学生须按照国家推荐免试研究生的要求履行相应的手续，未履行规定手续者，视为自动放弃推荐名额。

**第二十四条** 未按照规定程序自行联系招生单位为免试研究生者，学校不予办理推荐手续。

**第二十五条** 对在申请推荐过程中弄虚作假的学生，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推荐资格，并按学生管理规定给予纪律处分。

**第二十六条** 申请提前毕业的学生，在获得推荐后，若不能于应届毕业生，则其推荐资格自动取消，并不得再次申请。

**第二十七条** 已获得推荐名额的学生，在毕业前受到纪律处分或违反本办法第五条规定的，取消其推荐资格。

## 第六章 附则

**第二十八条**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第二十九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此前相关规定与本办法不一致的，以本办法为准。

附件：

### 各学院制定《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细则》的有关要求

#### 一、《推荐细则》应包含的主要内容

- (一) 工作原则；
- (二) 申请推荐的学生应具备的基本条件；
- (三) 推荐程序；

- (四) 综合排名方法;
-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二、各项内容的具体要求

### (一) 工作原则

1. 明确《推荐细则》是在教育部及学校相关文件的基础上制定的实施细则;
2. 学院推荐工作的指导思想和工作原则;
3. 学院推荐审核小组的构成方式, 明确推荐审核小组为学院推荐工作的领导机构, 全面负责本学院的推荐工作。

### (二) 申请推荐的学生应具备的基本条件

1. 在本办法第二章的基础上, 各学院结合自身实际, 对申请推荐学生的学分绩、英语等级等做出相应规定;
2. 除学分绩、英语等级等要求外, 申请推荐学生应按照国家正常教学计划修满必修课程。各学院根据自身实际, 对申请推荐学生修习情况的具体学分, 转学、出国交流学生的学分、学分绩等做出相应规定。

### (三) 推荐程序

1. 各学院推荐工作应包括报名、审核、素质考核、公示、复议等五个环节。《推荐细则》应明确各个环节的具体操作方法和总体时间安排, 并以“公平、公正、公开”为最高原则;
2. 公示环节应明确公示地点及公示的时间要求;
3. 复议环节应明确可申请复议的范围、时间以及接受复议的单位、地点等内容。

### (四) 综合排名方法

1. 各学院推荐名单要按照综合排名的顺序决定, 申请推荐学生必须参加综合排名;
2. 综合排名成绩应由平均学分绩、素质考核成绩两部分加权组成, 即: 综合成绩=平均学分绩×权重+素质考核成绩×权重;

3. 平均学分绩的权重不得低于 70%，具体数值由各学院结合自身实际自主设定；

4. 素质考核应包括笔试、面试、实验技能测试、科研能力考核等方面的内容，素质考核成绩满分为 100 分，其各项内容的所占具体分值由各学院结合自身实际自主设定，但分值分布必须合理，以体现学生的综合素质；

5. 面试一般为差额面试，面试人数与推荐名额的比例可根据本学院情况自主设定。《推荐细则》应明确面试小组的构成方式（一般由 5—7 名有高级职称的高水平教师组成），面试的内容、难易程度以及具体程序。面试要填写面试记录表，面试成绩要进行公示，做到公平、公正、公开；

6. 科研能力考核包括在学期间参与科研项目、发表论文、竞赛获奖等。科研能力加分要有明确的标准，做到有理有据、公平合理。科研能力加分不得超过其在素质考核中的所占分值；

7. 对于获得省部级专业竞赛优胜奖及省部级以上（含省部级）学习竞赛优胜奖或具有艺术、体育、社会工作等其他特长的学生，可根据其表现在素质考核中予以适当考虑，但必须与其他学生一起参加综合排名。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 《推荐细则》中未规定的意外情况的处理办法；

2. 对学生获得推荐名额后的后续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能否申请出国、最后一年学习成绩的具体要求等。

### 三、保证政策的连续性

各学院《推荐细则》制定后，经院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签字、盖章，报教务处备案。在教育部及学校实施办法未发生变化的情况下，不得随意更改实施政策。

## 机构干部人事

### 关于南开大学城市文化研究中心更名的通知

南发字〔2014〕45 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经 2014 年 7 月 19 日第八次校长办公会议研究，决定将南开大学城市文化研究中心更名为南开大学城市文化研究院，机构性质和隶属关系不变。

南开大学

2014 年 9 月 4 日

### 关于成立软件学院实验教学中心等机构的通知

南发字〔2014〕48 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经 2014 年 7 月 19 日第八次校长办公会议研究，决定成立软件学院实验教学中心和周恩来政府管理学院应用社会科学综合实验教学中心。

南开大学

2014 年 9 月 12 日

### 关于撤销南开大学东方文化研究院等机构的通知

南发字〔2014〕49 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根据《南开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机构（非实体）管理办法》所进行的考核评估结果，经 2014 年 7 月 19 日第八次校长办公会议研究，决定撤销南开大学东方文化研究院、南开大学国际商学院国际税务研究中心、中国区域经济与可持续发展研究中心、近代中国研究中心和中国市场经济研究中心 5 个非实体研究机构。

南开大学

2014 年 9 月 12 日

## 关于公布南开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领导小组和工作机构的通知

南发字〔2014〕51 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经 2014 年 8 月 27 日—28 日第九次校长办公会议研究，同意成立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领导小组和工作机构，现予以公布。

该领导小组和工作机构在此项工作完成后自行撤销。

南开大学

2014 年 9 月 24 日

### 南开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领导小组和工作机构

#### 一、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领导小组

组 长：薛进文 龚 克

副组长：杨克欣 朱光磊（常务）

成 员：刘景泉 张式琪 张 亚 许京军 佟家栋 关乃佳

孙广平

领导小组下设 1 个办公室、3 个工作组和 1 个校内学院审核评估专家组。

#### 二、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机构

（一）办公室（协调教育部评估中心，组织评估培训、学院和学校自评，评估任务分解、草拟方案等）

主 任：朱光磊

副主任：刘立松

成 员：学校办公室、宣传部、学生工作部、团委、人事处、战略发展研究部、国际学术交流处、财务处、实验室设备处、发展委员会办公室、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办公室、房产管理处、伯苓学院、图书馆、教师发展中心等部门负责人各 1 人

（二）自评报告组（学校《自评报告》、年度《本科教学质量报告》起草和修改）

牵头单位：战略发展研究部

组 长：翟锦程

副组长：王世恒 李向阳 季纳新

成 员：学生工作部、团委、人事处、国际学术交流处、财务处、实验室设备处、发展委员会办公室、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办公室、房产管理处、伯苓学院、图书馆、教师发展中心等部门负责人各 1 人

（三）支撑材料组（相关支撑材料收集、整理和编目）

牵头单位：教务处

组 长：杨光明

副组长：何璟炜

成 员：学生工作部、团委、人事处、国际学术交流处、财务处、实验室设备处、发展委员会办公室、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办公室、房产管理处、伯苓学院、图书馆、教师发展中心等部门负责人各 1 人

（四）状态数据组（收集、整理和上传学校基本状态数据）

牵头单位：学校办公室

组 长：李向阳

副组长：蒋雅文

成 员：学生工作部、团委、人事处、国际学术交流处、财务处、实验室设备处、发展委员会办公室、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办公室、房产管理处、伯苓学院、图书馆、教师发展中心等部门负责人各 1 人

（五）校内学院审核评估专家组

组 长：程 鹏

副组长：马世力 朱志昂

成 员：袁满雪、阎孟伟、常树人、沈亚平、乔以钢、何自力、刁虎欣、侯文强、杜长有、刘立松、杨光明、受评学院校友 2 人

秘 书：蒋雅文



## 关于启用“南开大学博物馆”印章的通知

南办发〔2014〕40 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根据《关于成立南开大学博物馆的通知》（南党〔2014〕10 号），自发文之日起，启用“南开大学博物馆”。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14 年 9 月 14 日

## 关于启用“南开大学城市文化研究院”印章的通知

南办发〔2014〕41 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自发文之日起，启用“南开大学城市文化研究院”印章。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14 年 9 月 30 日

## 工作安排

### 南开大学关于 2013–2014 学年第二学期学位授予的决定

南发字〔2014〕52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及其暂行实施办法的规定，自 2014 年 3 月 1 日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经 2014 年 6 月 20 日南开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第八届六次会议和授权 2014 年 7 月 8 日南开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学士学位分组会议审议通过，决定授予唐菲菲等 662 人博士学位、高原等 3341 人硕士学位、潘宇初等 3502 人学士学位。

南开大学

2014 年 9 月 24 日

## 关于国庆节放假的通知

南办发〔2014〕39 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根据上级通知精神，国庆节放假时间为 10 月 1 日—7 日，共 7 天。9 月 28 日因全校运动会，教师、学生停课，管理干部照常上班；10 月 11 日上班、上课，安排星期二的课程。

请各单位据此安排假期值班，做好安全保卫工作。师生员工外出要注意安全，防止发生意外，确保按时返校。

特此通知。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14 年 9 月 15 日

## 会议纪要

### 2014 年第十次校长办公会议纪要

2014 年 9 月 16 日，校长龚克主持召开了今年第十次校长办公会议。

一、根据财政部、教育部《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财教〔2013〕219 号）和《研究生国家助学金管理暂行办法》（财教〔2013〕220 号）精神，会议审议并通过《南开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管理办法（修订稿）》和《南开大学研究生助学金管理办法（修订稿）》。

二、会议研究了《南开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奖励办法》，决定由教务处牵头，研究生院、学工部、教代会等部门参加，在该办法的基础上，研究制定涵盖各层次、各方面教学工作的南开大学教育教学奖励体系。

三、会议听取了药物化学生物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工作汇报，充分肯定前期建设取得的成效。会议强调，抓好该实验室建设是关系学校发展全局的一件大事，必须举全校之力确保成功验收和顺利评估。会议决定：

1. 要加快推进新校区的该实验室用房建设，同时在 2016 年接受评估

前，该实验室位于老校区的现有用房保持不变；

2. 实验室设备处等相关部门要积极配合，在大型仪器设备购置、配备等方面优先支持该实验室，同时要做好相关仪器设备的开放共享服务以及在新校区的使用衔接问题；

3. 人事处等有关部门要从多方面给予该实验室支持，理清人员隶属关系，明确相关政策和待遇，解决好跨学科的人员交叉聘用问题，同时进一步加大人才引进力度；

4. “985 工程”办公室和财务处、科技处等部门要在统筹经费支持的基础上，按既定数额、以适当方式向该实验室一次性划拨足额建设经费，并认真做好三年规划，抓好经费规范使用，以最大限度发挥资源效益，促进实验室实现高水平建设。

参加会议的有：副校长许京军、佟家栋、关乃佳、朱光磊、孙广平、杨克欣，校长助理冼国明、王磊；校长助理刘秉镰请假。列席会议的有：学校办公室主任张亚，教代会、工会常务副主席王惠兰，战略发展研究部部长翟锦程，监察室主任翟兆魁；学校有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了相关议题阶段的会议。

## 领导讲话

### 薛进文书记在 2014 年秋季学期工作部署会上的讲话

（2014 年 9 月 26 日）

老师们、同志们：

刚才，龚校长向我们分析了全国的改革形势，梳理了学校半年多来各项改革的进展情况，总结通报了学校各专项和重点工作的推进完成情况，就下半年全校改革、发展、建设的主要任务，向大家作了提纲挈领、要点突出的部署和说明，我完全赞成。各单位、各部门都要对照学校的部署要求，结合各自实际抓好落实。下面，我代表党委，再强调几点意见。

**第一，要坚持改革统领。**今年是党和国家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之年，改革也是我国高等教育的主旋律。龚校长刚才已向大家介绍了，中央、国务院、教育部有关的精神、会议和文件的要求。特别是在今年 7 月召开的直属高校工作第 24 次咨询会议上，刘延东副总理对高校，特别是中管高校、部属高校，提出了明确的时间表方面的要求，要求我们聚神聚力，推进和深化大学内部的综合改革。这次会议还提出了一个“硬任务”，要求教育部各直属高校在今年底前制定并上报自己的综合改革方案，还要求“985”高校结合校情大胆改革创新，以改革来促进学校发展，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大家都参与到了学校的各项改革工作中，包括以学校章程制定为主线的治理体系改革，以“公能”素质教育实施纲要的落实为主线的教育教学改革，还有人事制度改革、收入分配制度改革、资产管理体系改革、经费和资源分配改革、干部管理制度改革等等。之前，我们用了一年多时间到兄弟高校调研，不少高校都在几个方面走得比较早，走得比较靠前。这半年多来，学校的改革全部启动，齐头并进。可以说，我们学校的这些改革汇聚了近年来兄弟高校改革的百家之长。我们这一轮的改革，分管领导和各部门对相关领域动作比较早、已有若干年实践积累的高校作了比较充分的调研。在广大师生的参与下，南开大学新一轮的改革全面铺开。这就为我们按照中央要求，制定全面综合改革的方案打下了非常好的工作基础。

在今年 8 月召开的暑期工作会上，相关部门、相关学院和校领导班子按照改革的精神，围绕学校学科规划调整、新校区搬迁与今后多校区管理运行机制、本科教学评估、干部考核评价、人事定岗定编、公房使用管理等多个重大议题，进行了深入的研讨，形成了比较广泛的共识。大家普遍感到，在新一轮的高等教育改革中，南开大学一定要积极作为，解决长期困扰学校发展的深层次问题，以利于学校在新一轮的竞争中处于更加有利的位置。从本学期开始，在充分征询意见、不断修订完善的基础上，涉及学科调整、人事和干部制度创新、新校区搬迁、多校区运行方案、综合资

源配置等方面的相关改革方案和具体制度将陆续出台。在整合、提炼各领域改革思路和举措的基础上，学校将集思广益，充分征求意见，汇总、编制、上报南开大学综合改革方案。

在这个过程中，我们**要**处理好制定综合改革方案和研究、编制“十三五”规划的关系，把这一轮改革与学校中长期发展目标和路径衔接起来。**要**处理好整体推进和重点突破的关系，找准改革的切入点、发力点。**要**处理好顶层设计和师生群众广泛参与的关系，以贯彻即将核准的《南开大学章程》为契机，推进学校治理结构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注重发挥学术委员会、教授会、教代会、学代会/研代会的积极作用，引导广大师生积极支持改革、参与改革。

**第二，要注重统筹协调推进。**特别是要积极准备抓好新校区搬迁方案有关工作的落实。建设津南新校区，是加快创建世界一流大学的重大战略举措，也是百年南开的新起点。使用好、管理好津南新校区不仅仅是办学空间的拓展，更是学校办学布局的大调整和管理运行机制改革的机遇。我们必须抓住这个重大机遇，把多年来想调整、想改革、想变动、想解决的一些问题，在搬迁和布局调整的过程中积极推动，解决好、处理好。按照计划，津南新校区将在明年暑期后正式启用，搬迁工作的总体方案和前期准备工作已经全面启动。我们一定要有紧迫感，抓好有关工作的落实。

经过暑期工作会讨论，学校已经决定成立新校区搬迁工作的组织领导机构，由龚校长牵头负责，其他校领导、相关部门和相关学院的负责同志参加。我们要动员全校的智慧和力量，紧密配合、统筹组织和协调推动新校区搬迁事宜。在这里我要强调几个具体要求，**凡是整建制迁入新校区的专业学院，都要**未雨绸缪、规划长远，做好学科、学生、科研、教学、管理等方面的相应调整和过渡衔接；**都要**主动核实一期工程各具体建设项目交付使用的准确时间，主动与自身的搬迁需求和下一步的安排认真对接好，拿出本单位的可操作、可落实的具体搬迁方案和工作进程表，而且要有明确的分工，责任到人；**都要**提前筹划搬迁工作的经费预算，本着勤俭

节约、精打细算的原则，一切从实际出发，分类配置，因地制宜，努力做到物尽其用。**凡是未纳入首批搬迁的学院和单位**，也要认真研究贯彻学校的整体部署，主动抓好改革调整，集聚发展能量，从新校区搬迁启用和多校区运行的体制机制中寻找机遇，转化为促进自身发展的动力。

要正视新校区搬迁准备和多校区管理运行可能带来的挑战和困难，以创新的思路、扎实的作风，抓好有关工作。**要坚持**服务师生、学生第一的原则，**要坚持**服从大局、保障底线的原则，**要坚持**改革先行、创新管理的原则，力争按照我们集思广益形成的思路和计划，圆满地做好此项工作。

**第三，要进一步改进作风，为深化改革提供保障。**要进一步增强大局意识，切实遵守中央、教育部一系列新的规则、纪律、要求。**要**弘扬、坚持和扩大教育实践活动在改进作风方面取得的成就，纠正工作中还存在的问题，坚决防止不良作风的反弹。**要**落实好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抓好学校基层党建工作，围绕事业发展，深化服务型、创新型、学习型基层党组织建设，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南开“公能”精神团结师生，凝心聚力，为学校改革发展中心工作提供强大的助力和保证。

总之，做好下半年工作任务非常繁重。希望大家发扬南开人苦干实干、越难越开的精神，一项一项抓落实，一件一件地办好，推动教学科研、管理服务再上新水平，努力开创学校改革发展的新局面。

（根据录音整理）

## 龚克校长在 2014 年秋季学期工作部署会上的报告

（2014 年 9 月 26 日）

各位同志：

我分两个部分来向大家报告，第一部分是全面深化改革的精神和全国改革的发展形势，第二部分是加快学校改革步伐，做好本学期重要专项工作。

### 一、全面深化改革的精神和全国改革的发展形势

十八届三中全会作出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明确了改革的目标、方向、思路和指导思想，从七个方面分 60 条全面地部署了深化改革的 336 项任务。

### （一）全面深化改革的指导思想

《决定》中对全面深化改革的指导思想的表述为：“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改革方向，以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为出发点和落脚点，进一步**解放**思想、**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解放**和增强社会活力，坚决破除各方面体制机制弊端，努力开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广阔前景。”习近平总书记在三中全会上指出，这“三个解放”既是改革的目的也是改革的条件，还要做到“四个更”：“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上比资本主义制度更有效率，更能激发全体人民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更能为社会发展提供有利条件，更能在竞争中赢得比较优势”。这是我们改革的指导思想。

今年是全面深化改革的开局之年。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改革是今年政府工作的首要任务。至今，国务院今年共召开 27 次常务会议，其中 15 次涉及改革工作。全国人大常委会召开 4 次会议，3 次涉及改革。中央政治局召开 6 次会议，3 次研究改革。

根据三中全会的决定，中央成立了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由习近平总书记担任组长。今年 1 月 22 日，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召开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工作规则》、《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专项小组工作规则》、《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细则》；审议通过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下设经济体制和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民主法制领域改革、文化体制改革、社会体制改革、党的建设制度改革、纪律检查体制改革 6 个专项小组名单；审议通过《中央有关部门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决定〉重要举措分工方案》。2 月 28 日，召开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 2014 年工作要点》《关于十八届三中全会〈决定〉提出的立法工作方面要求和任务的研究意见》《关于经济体制和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专项小组重大改革的汇

报》《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实施方案》《关于深化司法体制和社会体制改革的意见及贯彻实施分工方案》。6 月 7 日，召开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关于进一步推进户籍制度改革的意见》《关于司法体制改革试点若干问题的框架意见》《上海市司法改革试点工作方案》《关于设立知识产权法院的方案》。8 月 18 日，召开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央管理企业主要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方案》《关于合理确定并严格规范中央企业负责人履职待遇、业务支出的意见》《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重要改革举措实施规划（2014—2020 年）》《关于上半年全面深化改革工作进展情况的报告》。

## （二）经济体制改革

**1. 完善和改革基本经济制度。**（1）积极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有关部门正在抓紧制定发展混合所有制指导意见。（2）推动国有企业完善现代企业制度。4 月，提高央企国有资本收益比例 5 个百分点。7 月，“四项改革”试点启动。8 月，出台《中央管理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方案》、《关于合理确定并严格规范中央企业负责人履职待遇、业务支出的意见》。

**2. 建立公平开放透明的市场规则。**去年 12 月，商务部等 12 个部门联合下发《消除地区封锁打破行业垄断工作方案》。5 月，发改委发布《首批基础设施等领域鼓励社会投资项目》80 个，涉及交通、信息、能源、油气、化工等领域。6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促进市场公平竞争维护市场秩序的若干意见》。7 月，发改委等三部门发布《铁路发展基金管理暂行办法》。8 月，国务院常务会审议通过《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

**3. 健全城乡一体化发展体制机制。**1 月，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发布《关于全面深化农村改革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的若干意见》。3 月，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发布《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 年）》。7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进一步推进户籍制度改革的意见》。8 月，国土资源部明确将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确权登记发证纳入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的实施进程。



**4. 深化价格机制改革。**2 月，铁路货运改为政府指导价。3 月，非公医疗服务改为市场价。4 月—5 月启动棉花、大豆目标价格试点。5 月，放开电信业务价格。6 月，放开种子、小工业盐、桑蚕茧价格，放开部分专业服务价格(专利、认证、勘探等)。7 月，放开部分建设和房地产服务价格。

**5.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1 月，铁路、邮政、电信陆续实行“营改增”。4 月，国务院决定扩大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5 月，上海等 10 省市开展地方政府债券自发自还试点。6 月，国务院决定简化合并特定纳税人征收率，将 6%、5%、4%、3% 四档合并为 3% 一档，让税 249 亿。7 月中央政治局通过《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

**6. 改进预算管理制度。**3 月，财政部发布《关于深入推进地方预决算公开工作的通知》。8 月，人大常委会决定修改《预算法》。

**7. 深化金融市场体系改革。**3 月，银监会 5 家民营银行试点，央行扩大人民币汇率浮动幅度(从 1% 至 2%)，证监会发布《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4 月，中/港证监会批准沪港通试点方案。5 月，国务院发布资本市场“新国 9 条”。8 月，人大常委会通过修改《保险法》的决定；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发展现代保险服务业的若干意见》，到 2020 年保险深度达到 GDP 的 5%、密度达到 3500 元/人；证监会发布《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办法》；A 股市场放开一人一户的限制，实施三板做市转让。

**8. 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去年 12 月，中组部印发通知，规定地方干部考核不搞 GDP 排名。今年 2 月，国务院发出《关于印发注册资本登记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3 月，国务院公开各部门审批事项清单共 1235 项。6 月、8 月国务院两次分别取消或下放 52 和 87 项(本届政府已取消下放 632 项行政审批事项)。7 月国务院常务会讨论《不动产登记条例(征求意见稿)》。

**9. 扩大对外开放。**5 月，实行《境外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

### （三）政治体制改革

1. 人大制度与时俱进。从立法、监督、代表、机关等五个方面推进。
2. 加强完善协商民主。全国政协双周协商会。
3. 发展基层民主。5 月，浙江临海白水洋镇启动基层协商民主试点工作。

4. 深化干部制度改革。去年 12 月 30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审议通过《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修订稿）》。

5. 健全改进作风常态化制度。7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全面推进公务用车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中央和国家机关公务用车制度改革方案》。

6. 深化党的建设制度改革。6 月，中共中央政治局通过《党的纪律检查体制改革实施方案》；7 月，审议通过《深化党的建设制度改革实施方案》。

7. 深化司法体制改革。2014 年劳教制度废止。3 月，建立涉法涉诉信访依法终结制度。国家对各省市不再搞全国范围的信访排名、通报。6 月，司法体制改革在上海、广东、吉林、湖北、海南、青海先行试点，形成《关于司法体制改革试点若干问题的框架意见》和“上海改革方案”。珠海横琴新区法院探索司法改革，全国首创取消立案、刑事、民事、行政等审判庭，设立专职法官负责全程审案。8 月，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关于在北京、上海、广州设立知识产权法院的决定。目前，《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有关规定的解释（草案）》、《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的解释（草案）》和《关于授权在部分地区开展刑事案件速裁程序试点工作的决定（草案）》的议案正在人大常委会审议。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将于 10 月召开，将研究全面推进依法治国重大问题，以宪法为核心，建设法治中国，贯彻三中全会提出的“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

会一体建设”要求。

#### **（四）文化体制改革**

2 月，在中央“深改组”第二次会议上，审议通过《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实施方案》。7 月，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视听表演北京条约》的议案。8 月，中央“深改组”第四次会议上，审议通过《关于推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融合发展的指导意见》。

#### **（五）加快生态文明制度建设**

去年 12 月 2 日，国务院印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调整管理规定》。今年 1 月，发改委印发《关于开展碳排放权交易试点的通知》，在京、沪、津、渝、粤、鄂、深试点；水利部发布《关于深化水利改革的指导意见》。2 月，财政部等发布《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发改委等修编钢铁和水泥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4 月，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环境保护法》修正案。8 月，人大常委会通过关于修改《安全生产法》的决定。

#### **（六）关于教育和科技领域**

##### **1. 深化科技体制改革**

（1）3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央财政科技项目和资金管理的意见》。这个文件非常重要，学校正在贯彻学习，并开办了培训班。这个文件不仅是一个经费管理意见，也是一个项目管理意见，包括项目的设置立项。前天的国务院常务会议研究批准了整合国家科技计划的方案，改革政府对科技计划的管理方式，国家对科技计划要进行改革，要建设科技计划信息平台。这个信息平台非常重要的一个功能就是查重，一个人不能在不同的计划中申请项目。以后我们要有更多的教师牵头申请项目，而且要组织申请更大的项目。

（2）6 月，发布《关于改进完善院士制度的方案》。从明年开始，所有的政府部门都不能再推荐院士了，只剩下两个渠道，一是院士推荐，二是各个专业学会推荐。这是一个很重要的改革。

(3) 9 月, 国务院常务会研究批准《整合国家科技计划的方案》, 改革政府对科技计划的管理模式。

(4) 今年夏天以来, 习近平总书记在多个场合谈到了创新驱动战略。包括在今年两会的政协科技届的联组会议上讲科技创新, 在 6 月 2 日的两院院士大会上讲创新驱动, 在 6 月底世界工程科技大会上讲技术创新, 在 7 月召开的中央财经领导小组会议上讲创新驱动战略。习总书记深刻指出, “从某种意义上来说, 我们能不能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 能不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 要看我们能不能有效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我们做科研要急国家之所急, 不论文科还是理科, 都要盯住国家急需, 推动我们的改革。

## 2. 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

今年以来, 关于教育的文件不断出台, 比如: 《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教育部 财政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推进县(区)域内义务教育学校校长教师交流轮岗的意见》《教育部关于印发<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试行)>的通知》《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印发<现代职业教育体系规划(2014—2020 年)>的通知》等。与我们比较密切的有如下几条:

(1) 核心价值观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

(2) 强化体育课和课外锻炼, 改进美育教学。

(3) 统筹城乡义务教育资源均衡配置。

(4) 加快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

(5) 创新高校人才培养机制, 促进高校办出特色争创一流。

(6) 改革教育管理体制: 深入推进管办评分离, 扩大省级政府教育统筹权和学校办学自主权, 完善学校内部治理结构。强化国家教育督导, 委托社会组织开展教育评估监测。

(7) 推进考试招生制度改革。

探索招生和考试相对分离、学生考试多次选择、学校依法自主招生、

专业机构组织实施、政府宏观管理、社会参与监督的运行机制。逐步推行普通高校基于统一高考和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的综合评价多元录取机制。探索全国统考减少科目、不分文理科、外语等科目社会化考试一年多考。试行普通高校、高职院校、成人高校之间学分转换，拓宽终身学习通道。

9 月 3 日，国务院发布《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提出改革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道路，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完善制度，促进公平，科学选才。基本原则是：坚持育人为本，遵循教育规律；着力完善规则，确保公平公正；体现科学高效，提高选拔水平；加强统筹谋划，积极稳妥推进。总体目标是：2020 年基本建立中国特色现代教育考试招生制度，形成分类考试、综合评价、多元录取的考试招生模式，健全促进公平、科学选才、监督有力的体制机制，构建衔接沟通各级各类教育、认可多种学习成果的终身学习“立交桥”。

文件提出了主要任务和措施。一是改进招生计划分配方式，包括提高中西部地区和人口大省高考录取率，增加农村学生上重点高校人数、完善中小学招生办法破解择校难题；二是改革考试形式和内容，包括完善高中学业水平考试、规范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加快推进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深化高考考试内容改革；三是改革招生录取机制，包括减少和规范考试加分、完善和规范自主招生、完善高校招生选拔机制、改进录取方式、拓宽社会成员终身学习通道；四是改革监督管理机制，包括加强信息公开、加强制度保障、加大违规查处力度；五是启动高考综合改革试点，包括改革考试科目设置、改革招生录取机制、开展改革试点。

在加强组织领导方面，文件要求：要细化实施方案，各省（区、市）要结合实际制订本地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经教育部备案后向社会公布；要有序推进实施，提前公布实施方案，给考生和社会以明确、稳定的预期，不断总结经验、调整完善措施；要加强宣传引导，加大宣传解读力度，及时回应社会关切，解疑释惑、凝聚共识。



图 1 考试招生改革时间表

我们可以看到，十八届三中全会的改革推出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全国人大抓得非常紧，紧锣密鼓地不断推动改革。我们一定要加强紧迫感，南开要这一轮改革中趁势而上、加快建设世界高水平一流大学。

## 二、加快学校改革步伐，做好本学期重要专项工作

今年年初，我们提出的 2014 年工作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以全面深化改革为主线，坚持稳中求进，狠抓立德树人，把改革创新贯穿于学校发展各领域各环节，加快落实第八次党代会部署和“十二五”规划，强化提升质量、突出特色两大主题，扭住

中心工作内涵发展、新校区建设突破推进、教育实践活动成效扩大三个切入点，求真务实、攻坚克难，为实现南开百年发展目标夯实基础。

本学期工作的基调“做实改革”。要深入贯彻落实十八大、三中及四中全会精神，认真完成年度工作；要求求真务实、攻坚克难；要把改革做实做好，在思想上重视、安排上突出、在步奏上加快。

下面，我把今年各方面改革发展情况和本学期要做好的专项工作结合起来讲，分为十个方面和八个专项工作。

### **（一）深化教学改革**

**1. 继续实施夏季学期，深化教学改革。**今年我们实行了第二个夏季学期，开设课程 352 门、628 门次，7947 名学生选课。但是夏季学期作为教改平台的作用还需加强。我们希望用 4 周的学期为开展教育实验提供一个平台，在这个 4 周的时间里改革我们的教学、考试方法，改革我们的课上和课下的关系等等。要充分认识到夏季学期改革作为改革平台的重要作用。

**2. 完成教学改革立项。**完成了 21 个学院 3 个基础教学部的立项。

**3. 改进本科教学工作数量和质量测评体系。**

**4. 启动制定《南开大学教育教学奖励办法》。**要建立起包括本科教学、研究生教学等方面的体系，并与测评体系结合起来，有利于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5. 积极推进课程改革和魅力课堂建设。**

**6. 实施新的研究生培养方案。**今年实施了新的研究生培养方案，加入了学术规范和学术道德教育的内容。

**7. 全面实施“奖助酬”研究生培养资助新体系。**推进以导师资助为重点的研究生奖助酬体系改革，进一步体现科研导向和导师责权。完善助研、助教、助管岗位的设置、申请和考核。

**8. 全面实施研究生收费。**2013 年，国家出台系列文件，决定全面实行研究生教育收费制度。同时大幅度提高国家对研究生教育的投入，建立

和完善综合奖助体系。

表 1 南开大学研究生奖助体系一览表

奖助学金类别			新生（2014 级）			老生（2013 级及以前）			备注	
			博士	科硕	专硕	博士	科硕	专硕		
奖	优秀奖学金	国家奖学金	30000 元	20000 元		30000 元	20000 元			
		特等奖学金	10000 元，奖金和荣誉可与其他奖学金兼得							
		一等奖学金	15000 元	7500 元		15000 元	7500 元			
		二等奖学金	8000 元	5000 元		8000 元	5000 元			
		优秀新生奖学金	无	3000 元（推免入学）		无				
		社会捐赠奖学金	由单位或个人捐资设立，奖励标准依捐赠方要求							
	学业奖学金	每年 10000 元	每年 8000 元	由各学院自行确定覆盖面和奖励标准	学业奖学金直接抵扣培养费		无	享受范围为全日制脱产就读的研究生		
助	研究生助学金	每月 1500 元，每年发 12 个月	每月 500 元，每年发 12 个月		每月 1500 元，每年发 12 个月	每月 500 元，每年发 12 个月		生		
	生活困难补助金	学校为生活出现困难的研究生发放，补助金额依学生实际困难情况而定								
	国家助学贷款	目前国家助学贷款金额为每生每年最高 12000 元								
酬	助研津贴	由导师设岗并提供津贴，每年 2400 元到 7200 元不等	由导师设岗并提供津贴，每年 1200 元到 2400 元不等	无	由导师设岗并提供津贴，每年 2400 元到 7200 元不等	由导师设岗并提供津贴，每年 1200 元到 2400 元不等	无			
	助教津贴	面向博士研究生设立，津贴每月 800 元，全校设岗约 400 个								
	助管津贴	原则上面向硕士研究生设立，津贴每月 400 元和 600 元，全校设岗约 600 个								

### 9. 完善博士生招生名额分配机制，扩大申请考核制施行范围。

(1) 全部采取“申请考核制”：化学学院；

(2) 采取“申请考核制”+统考方式：数学学院、电子信息与光学工程学院、药学院、商学院、旅游与服务学院；

(3) 在部分导师和学科范围内实行“申请考核制”，同时保留统考方式：医学院、外国语学院、马克思主义教育学院；



(4)按照 2013 年导师范围进行:陈省身数学研究所、物理科学学院、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生命科学学院、文学院、哲学院、周恩来政府管理学院、经济学院、日本研究院;

(5)未采取“申请考核制”:历史学院、法学院、计算机与控制工程学院。

#### ◆专项工作之一:本科教学评估

国家依法对高校进行评估。评估的“教学工作”为广义的全面育人工作。本科教学评估的指导思想为:一个坚持(坚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两个突出(突出内涵和特色),三个强化(强化教学中心地位、强化质量保障、强化培养质量)。

“审核”突出以学校为主体,以学生发展为本,强调“三自四度”:  
“三自”:即学校根据办学定位、培养目标和特点,自己定标尺,自己划刻度,用自己的标尺测量评价自己,突出办学的自主和多样性。“四度”:办学定位和学生培养目标与学生发展、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适应度;教师 and 教学资源的保障度;教学和质量保障体系运行的有效度;学生和社会用人单位的满意度。我们要以学院、专业为单位,在全校范围开展“四度”大讨论。要通过这项工作推动我们的改革。

教育部审核评估专家组将于 12 月中旬进校,进行为期约 4 天的现场考察,包括个别访谈、听课看课、文卷审阅、问题诊断等形式,突出“核”字,核对学校的评是否准确到位。

我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已全面启动。由各单位协同组建的工作组,按照教育部评估要求,精心组织,各负其责,主动协同,认真落实,做好各项迎评工作。校内对各专业学院审核评估也已经开始。

#### ◆专项工作之二:召开德育工作会议

会议目的是:坚持立德树人,强化教师干部的德育责任,提高教师干部履行立德树人使命的自觉性。

会议任务是:①队伍建设:进一步强化全员育人的责任,加强和完善

德育专兼职教师队伍建设。②教学改革：改进课内课外思想政治教育并促进两者有机融合，强化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发挥其德育功能。③辅学体系：建设和完善学生公能素质发展体系。

6 月 21 日，由我校和高等教育出版社共同主办的“传统文化与大学教育”高层论坛在我校举行，来自北大、清华、南开、人大、复旦、浙大、南大、中山、武大等 40 所高校的教育工作者向全国同行发出倡议：**在大学教育中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我想，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总体上是指向立德的，今天我们要把这个优势发挥出来，南开大学有基础、有条件，要起到带头作用，力争在全国起到引领作用。

## **（二）深化科研工作改革**

### **1. 人文社会科学方面**

（1）依据《南开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机构（非实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组织了校内非实体研究机构的登记、年检工作，撤销南开大学东方文化研究院等 6 个机构。

（2）推进实体研究机构的建设。

（3）推进科研评价和激励机制改革，引导和激励学院科研增长。

（4）启动实施文科科研与教学综合改革计划，启动“智库培育计划”。

### **2. 自然科学方面**

出台《关于进一步促进科技创新工作的指导意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科研经费预算调整管理办法》《关于科研专项绩效支出的实施办法》《科研经费管理办法（自然科学类）》《关于促进横向科研工作的指导性意见》等相关文件办法。

### **3. 几项重要工作**

（1）“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协同创新中心”入选国家第二批“2011 计划”，已通过现场认定。

（2）南开大学津南研究院正式签约授牌，将发挥科技成果转化中心的社会服务平台作用。

(3) 在重大项目方面的进展还不尽如人意。今年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数量与兄弟高校相比是较少的，在“973”项目方面也未能突破。在这些工作中我们一定要下功夫。

### ◆专项工作之三：加强科研经费管理

#### 1. 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改进加强中央财政科研项目和资金管理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1号）

(1) 坚持遵循规律，遵循科研活动特点和规律，实行分类管理，提高管理水平；

(2) 坚持改革创新，发挥政府科技投入的引导激励作用和市场配置资源的导向作用，对科研项目和资金管理实施全过程、系统化的配套改革；

(3) 坚持公正公开，强化科研项目和资金管理信息公开，接受科研人员和社会监管，加强科研诚信建设，营造以人为本、公平竞争、充分激发科研人员创新热情；

(4) 坚持规范高效，明晰职责，优化流程，健全机制，提高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水平。对于我们学校，要明晰三个职责，一是法人单位职责，二是学院的监管职责，三是项目负责人的直接责任。

#### 2. 教育部科研经费检查

(1) 专家组 10 月份进校，重点检查以下工作：

学校贯彻落实国发〔2014〕11号文件情况；学校贯彻落实高校科研项目、科研经费、科研行为管理 3 个《意见》的情况；学校科研经费管理体制、机制、制度建设情况；学校科研经费预算管理、支出管理、绩效管理情况，科研项目，特别是已结题的重大科研项目实施情况及其经费使用的合规性、合理性、真实性和相关性情况；学校履行法人责任情况，科研、财务、审计、纪检监察等部门和二级院系履行管理和监督责任情况，课题负责人履行职责情况。

(2) 检查方式：

听取汇报、查阅资料、座谈交流、审查项目经费。其中座谈交流要召

开座谈会，听取科研、财务、审计、纪检监察等部门负责人和**部分院系负责人、部分科研项目负责人**意见。

(3) 特别要注意“五不得”：

不得擅自调整外拨经费、不得利用虚假票据套现、不得需报冒领劳务费和专家咨询费、不得违规开支测试化验加工费、不得随意调账应付财务审计和检查。

我们要做到两个抓紧，即抓紧学习文件、抓紧自查自纠，要把这个专项工作做好。

### **(三) 深化学科建设改革**

#### **1. 完善《新一期 985/211(统筹建设) 计划实施方案的总体框架》。**

(1) **继续**以学院为主作为学科建设依托单位，**继续**实施动态调整和绩效奖励。

(2) **加强**依托单位的统筹教学与学生发展、科研与平台/基地、队伍建设、海外合作各个方面的功能。

#### **2. 优化调整学科布局**

(1) 停办生物医学工程、电力电子与电力传动、安全工程、应用化学(工科)专业。停办高等教育学科，并入公共管理。停办军事学军事思想学科，纳入马克思主义一级学科。停办测试计量技术及仪器专业，调整至物理学一级学科。生命科学学院停办生物信息学专业和生态学学科。

(2) 加快高起点、有特色的金融学院、材料学院组建。加强生态文明的多学科研究。调整泰达学院本科专业并入相关“大类”。

#### **◆ 专项工作之四：推进争创一流经费统筹计划**

财政部、教育部《关于“统筹支持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过渡性经费”有关事宜的通知》指出，在总结高等教育重点建设成效和经验的基础上，拟**统筹实施**“985 工程”、“211 工程”等重点建设项目，**加大改革力度**。要统筹经费、要强化竞争、要打破身份。

根据相关要求，我校推出了争创一流、统筹建设计划，有四个要点：

一是**统筹经费**，985/211、基本科研业务费、本科质量工程、学生创新等，都打包核算到各个学科建设依托单位，由各单位统筹使用经费，按照经费的不同特点来调配经费，可适当打通。二是**重心下移**，学校在未来四年安排了 11 亿的争创一流、统筹建设经费预算，其分配方式为“4.5+(1.6+2.9)+2”，其中，4.5 亿分配到各依托单位，“1.6 亿+2.9 亿”用于人才建设（1.6 亿分配到依托单位），所以依托单位有 6.1 亿来统筹规划，包括学科建设、教学改革、科研创新、基地建设、师资队伍建设、国际合作等，另外 2 亿在全校平台上竞争大型仪器设备平台。三是**加强共享**，集中资源，避免分散，加强大型仪器设备平台建设，看谁的项目共享度高、支持科研项目程度高、支持重大科研项目水平高、支持更好地引进人才、支持重要的学科建设平台，我们就优先让这个项目上马。四是**转变职能**，要转变机关部处的职能。比如，过去教务处的项目，由教务处直接组织立项、直接组织评估、直接组织实施，今后我们要把钱放到各个学院，教务处的的工作就变成了指导工作意见，要对项目进行监督和评估，对中间过程进行指导。再比如，过去学工部直接组织项目，今后也要放到学院，学工部由直接组织变为了定政策、做评估、搞监管。

#### （四）深化人事工作改革

##### 1. 2014 年以来，学校新增各类人才情况

新增国家千人计划入选者 4 人、“国家特支计划”领军人才 4 人、杰出青年 2 人、青年“973”首席科学家 1 人、创新群体 1 个、天津市千人计划入选者 19 人、天津市“131 工程”第一层次入选者 5 人。中国 APEC 研究院入选全国专业技术人才先进集体。

##### 2. 考核工作

（1）完成 2013—2014 年度的全校绩效考核工作，突出岗位差异，强调岗位职责，同时在绩效工资奖励性部分的统筹分配中进一步体现绩效差异。

（2）对高端人才岗位和 A 类岗位等关键岗位人员在考核中均提出了

岗位职责要求，对 54 位完成整聘期工作（2012—2014 年）的高端人才进行了聘期考核，均按学校要求认真填写了高端岗位考核表并参加所在学院的考核。

### 3. 聘任工作

（1）新增高端人才岗位 5 人，退出 3 人；

（2）低职高聘 18 人，副教授聘到 A 岗 7 人，讲师聘到 B 岗 11 人；

（3）高职低聘 13 人，正高聘到 B 岗 7 人，副高聘到 C 岗 6 人；

（4）专业技术岗位共有 374 人在原级别基础上得到了不同程度的提升，其中，140 人因职称晋升得到岗位提升；

（5）51 人降级聘用。

### 4. 人才特区

（1）积极推动以国家重点学科、国家重点研究基地（如国家重点实验室）和 2011 协同创新中心为载体的人才特区建设。如元素有机化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化学学院、药物化学生物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商学院等单位。

（2）借鉴国际通行的人才聘用和培养模式，试行包括“3+3”聘任的 tenure track 制度在内的人才遴选、聘用、薪酬、培养、激励和考核的一揽子“特区政策”。

### 5. 干部制度改革

（1）扩大干部公选、加强中层考核。制定有针对性地分类考核方案。

（2）落实领导干部任期制，推动部门负责人轮岗交流。有一部分的部门负责人在职的时间过长，为此我们准备出台一系列文件，正在拟制之中。

（3）加强干部教育培训拟出台《直属中层单位职责》《实体研究机构职责》《中层班子和干部考核工作实施办法》《中层干部竞争上岗工作实施办法》《机关部门负责人聘任工作实施办法》等文件。

#### ◆ 专项工作之五：定岗定编

完成《南开大学定岗定编暨新一轮人事制度改革拟定工作方案（2015—2020）》：把握高校编制与岗位设置管理的政策及其特点；借鉴国内兄弟高校人事制度改革有益经验；摸清我校编制与岗位管理的历史和现状；确定定岗定编工作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制定学校和学院编制岗位核定及预算方案；设计定岗定编工作组织及工作程序；提出新一轮人事制度改革综合改革方案。

### **（五）深化海外合作工作改革**

#### **1. 突出“育人”中心**

（1）南开大学—格拉斯哥大学联合研究生院；

（2）中外（境外）研究生联合培养项目；

（3）2014 年度公派博士生联合培养，共计派出 60 人，其中攻读博士学位 10 名，联合培养博士生 50 名。

#### **2. 谋划体制**

我们正在谋划南开大学国际教育学院的建设，拟将其建设成一个统一的交流平台，统一实施管理。我们的目标是建立世界知名高水平大学，要择机在全校开展“Global Nankai”的讨论。

#### **3. 改进服务**

从 9 月开始，市外办在交流处成立签证代办中心，代办护照、护照审验、材料审核、使馆预约、整理签证材料及送取签证等因公出国（境）签证。

#### **4. 简化审批**

简化教师出国审批手续，出国申请表的图章由原来的 11 个减到了现在的 5 个，方便老师申请。

### **（六）深化治理体系改革**

#### **1. 南开大学章程已经教育部核准**

南开大学章程的制定工作从去年启动，经过初稿、公开征求意见、审议审定、上报核准等过程，已得到教育部核准。

## 2. 坚持三条原则

- (1) 坚持依法办学，贯彻国家教育方针；
- (2) 坚持群众路线，充分发动师生参与；
- (3) 坚持实事求是，从南开实际出发。

## 3. 突出四个方面

- (1) 坚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
- (2) 注重学术治理体系规范化；
- (3) 着力强化民主参与和民主监督；
- (4) 努力彰显立本开新的南开特色。

## 4. 《南开大学章程》的特点

在结构上，坚持以人为本，将教职工和学生置于组织管理要素之前，体现办学以教师为主体、教育以学生为主体的原则，强化育人为本、师生为重。在内容上，单列学校功能与教育形式，突出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服务社会、文化传承创新的基本职能和开放办学、国际化发展的要求。在文风上，力求简明清晰。

## 5. 从贯彻《章程》入手深化治理体系改革

- (1) 加强校、院两级的学术治理体系。以学术委员会为最高，完善学位评定、教学指导、学风建设、职称评定等学术机构的功能和组织。
- (2) 组建南开大学理事会。
- (3) 进一步加强教代会和学代会的功能，特别是在学院一级。

### (七) 深化资产管理改革

1. 建立学校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和办公室，出台相关制度。
2. 进行不动产确权登记。
3. 完善周转房管理制度，规范全校公有住房管理。房产管理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加强了空房管理，将空房纳入周转房体系。

### ◆ 专项工作之六：实施公房定额管理

#### 1. 启动公房资源收费改革



(1) 原则：分类管理、定额核算、超额收费、缺额补贴。

(2) 目标：逐步实现公房资源的合理配置，保证教学科研工作用房需求，提高公房使用效益。

(3) 机制：学校公房管理实行学校和使用单位两级的管理机制。

(4) 拟出台《南开大学公房管理办法（试行）》、《南开大学教学科研单位用房定额核算实施细则》文件。

## 2. 制定不同类型用房的核算方案

制定了教学科研单位用房定额核算实施细则；制定了教学科研用房的定额面积核算细则、行政办公用房的定额面积核算细则。

### (八) 新校区工程进展

#### 1. 新校区建设基本情况

(1) 新校区一期工程计划总投资 44 亿元。

(2) 核心区项目。图书馆、综合业务楼（东楼、西楼）全部主体结构已经封顶，预计 2014 年底竣工。综合实验楼、公共教学楼主体结构已基本完成，预计 2014 年底竣工。

(3) 非核心区项目。文科生活组团、文科学院组团（除金融学院、学生一食堂）主体已封顶，对外办学组团、理科生活组团已封顶，并开始二次结构施工及综合布线施工。软件学院、材料学院、信息学院东楼、动物中心、体育馆主体已封顶，理科学院组团、新兴学科组团计划于 2014 年底封顶，并完成 80%装饰及水电安装施工。

#### 2. 基础设施工程

(1) 新校区主环路（环一路、环二路）、横一路、横八路、北校门一路已经完成路面粗油及配套雨污水管铺设，实现贯通；

(2) 完成箱涵 3 座，管涵 1 座；

(3) 其他支线道路，纵一路、纵七路、横五路、东校门路、纵十三路、横九路、纵六路、纵十四路已陆续开始施工；

(4) 土方回填工作已全部完成。

### 3. 景观绿化及其他工程

(1) 绿化建设内容包括水系开挖、行道树种植、苗圃栽植、校园四周景观、主广场绿化等;

(2) 2013 冬季以来,新校区已实施绿化施工面积约 72 万平方米,占总绿化面积(132 万平方米)的 55%;

(3) 目前已累计完成树木栽植 4 万余株,其中,行道树约 2000 株,东区苗圃、西园及西侧、东侧、南侧、北侧护校河绿化项目的苗圃树木约 38000 株;

(4) 新校区支线道路行道树、南开湖、马蹄湖及其他保留水系,以及能源站、变电站、污水处理站、文化谷、广场及大门招标工作正在陆续开展,预计 2014 年底完成施工。

#### ◆ 专项工作之七: 校区启用准备工作

##### 1. 探索推进“一校三区”办学体系布局

(1) 研讨明确多校区办学发展的总体框架,制定各校区学科设置与建设发展规划;

(2) 启动八里台校区总体规划修编;

(3) 进一步研讨明确泰达学院发展定位。

##### 2. 搬迁准备工作有序进行

###### (九) 后勤保障工作

##### 1. 旧楼区提升改造工作

(1) 范围: 115 栋楼、5358 户、36 万平方米;

(2) 投入: 超过 3500+1000 万元;

(3) 进度: 42 项规定项目基本完成,自来水改造、燃气改造进行中,电力改造将在明年进行。

##### 2. 后勤各单位已完成的主要工程项目

(1) 后勤管理办公室: 全校草坪喷灌系统工程,幼儿园临时用房建设工程,全校景观长廊维修工程,学生 16、18 宿舍卫生间改造工程,西

区学生公寓泵房备用系统安装工程等；

(2) 动力供应与维修中心：田径场人工草皮、跑道翻新工程，老图书馆周边道路及景观改造工程，经济学院道路改造工程，大中路自来水管网改造、校园自来水外网调整工程，蒙民伟楼下水管道更换工程，主楼配电室开关柜改造工程，迦陵学舍外网配套工程，学生宿舍道路改造工程等；

(3) 房产管理处：对主楼、二主楼外檐破损进行修缮，对主楼卫生间进行改造，更换了老化管道，重新装修并更换了卫生洁具，对二主楼楼内部分损坏墙面进行了粉刷，学生宿舍 6 宿、17 宿、20 宿及迎水道校区 2、3 宿舍维修改造工程，行政办公楼办公室改造工程，数学学院教学楼维修工程，主楼、二主楼维修工程，化学院中心实验室维修工程，东方艺术大楼维修改造工程，第三教学楼维修改造工程等；

(4) 膳食服务中心：学二食堂一、二楼排烟系统更新改造，馨香园公共卫生间改造，学二食堂一、二楼明厨屋顶更新吊顶及公共楼梯墙面粉刷，馨香园公共区楼道墙面粉刷，职工食堂后院防火通道建筑拆除，学一食堂大厅墙面粉刷等。

#### ◆ 专项工作之八：教工社区综合治理

1. 联系南开区执法部门，依法取缔扰民“五小”经营、无照经营扰民及占路摆卖等行为。

(1) 查处无证无照“五小”经营 105 处，封堵房屋窗改门及院改门 8 处，下达各类执法文书和整改通知书 35 户；

(2) 约谈房东 5 户；

(3) 清理各类垃圾杂物 50 吨，拆除各类违章棚亭 12 余处，100 平方米；

(4) 清理摊贩 10 余户，广告牌匾 160 余处，环境治理初见成效。

2. 由学府街城管委牵头，组建大学环境综合执法队。

#### (十) “十二五”规划评估和“十三五”规划工作

1. 进行“十二五”规划评估。制定“十二五”规划评估工作方案。

**2. 着手准备“十三五”规划预研。**面向南开建校 100 周年的长远规划、学科布局调整、一区三区办学体系与学科发展规划等。欢迎全校师生通过各种渠道为学校“十二五”规划评估和“十三五”规划预研提出宝贵的意见建议。

本学期的工作任务非常繁重，国家新的改革措施还会不断出台。在工作中，要**讲大局**，以“公能精神”支持改革，以强烈的责任感、紧迫感，主动投入和推进改革，为长远发展调整既得利益。要**高标准**，以改革创新的精神和“一流”的标准，结合“十二五”规划和“十三五”预研，推进统筹建设，争创一流。现在，距离跻身世界知名高水平大学的目标、离建校一百年只有 5 年的时间了，时间非常紧迫。希望全校师生齐心协力，把“允公允能，日新月异”的校训真正落实到行动上。谢谢大家！

（根据发言提纲和录音整理）

## 重要事件

9 月 1 日，“科技梦·中国梦——中国现代科学家主题展”全国巡展在我校开幕。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书记苟利军，中国科协党组成员、书记处书记王春法，我校校长、中国科协常委龚克，市科协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杨鑫传等出席。

9 月 2 日，校长龚克、校长助理刘秉镰在京出席 2014 中国供应链管理（北京）论坛暨第六次 CSCMP 中国大会。

9 月 3 日，举行 2014 级学生军事技能训练动员大会。党委副书记、副校长杨克欣，副校长孙广平，武警 8630 部队师副政委程金泉大校出席。

9 月 4 日，《科学》（Science）杂志国际协作、运营与出版全球总监比尔·莫兰（Bill Moran）来访，并作题为“全球范围内的科学职业生涯定位”的报告。校长龚克会见客人。

9 月 4 日，台湾政治大学国家发展研究所所长童振源一行来访。副校长关乃佳会见客人。

9 月 4 日，南开区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宝安一行参观我校新校区。副校长、新校区规划建设指挥部指挥长孙广平陪同参观。

9 月 5 日，市委书记孙春兰来到我校，察看学校家属区旧楼提升改造工程进展情况，并代表市委向全校教职员工及离退休教师、干部致以节日问候。市领导段春华、朱丽萍，南开区领导薛辉、冯卫华，我校领导薛进文、张亚、孙广平陪同。

9 月 5 日，党委副书记张式琪，党委副书记、副校长杨克欣收看教育部推进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工作视频会。

9 月 5 日，举办“月圆中秋，筑梦南开”2014 年新生中秋慰问活动暨资助政策宣讲会。党委副书记、副校长杨克欣出席。

9 月 5—7 日，举行“世界现代化进程中的改革与治理”国际学术研讨会。副校长朱光磊出席。

9 月 6 日，副校长关乃佳在京出席“第六届世界大学女校长论坛”。

9 月 8 日，党委副书记、教代会工会主席刘景泉到家中看望优秀教师代表魏宏运、张晓峒。

9 月 9 日，召开本科生教学指导委员会会议，审核 2015 年度推荐免试研究生资格。委员会主任委员、校长龚克，副主任委员、副校长朱光磊出席。会议投票通过了 826 名学生获推免资格。

9 月 9 日，校长龚克到家中看望杨敬年教授。

9 月 10 日，市委常委、市委教育工委书记朱丽萍在我校滨海学院调研指导工作。市委教育工委常务副书记于立军、市教委主任王璟、我校副校长朱光磊等陪同。

9 月 10 日，芬兰图尔库大学校长 Kalervo Väänänen 一行来访。校长龚克会见客人，副校长关乃佳陪同会见。双方签署合作协议。

9 月 10 日，举行滨海学院 2014 级新生开学典礼。副校长朱光磊出席。

9 月 10 日，副校长朱光磊到家中看望哲学院退休教师张金贤。

9 月 10—12 日，校长龚克在津出席 2014 夏季达沃斯论坛。期间，龚

克出席 2014 夏季达沃斯全球大学领导者论坛会议。

9 月 11 日，马里共和国总统易卜拉欣·布巴卡尔·凯塔（Ibrahim Boubacar Kéita）来访并发表演讲。校长龚克会见客人，副校长关乃佳陪同会见。

9 月 11 日，我校与中国日报社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中国日报社副总编辑高岸明，我校校长龚克、党委副书记刘景泉出席共建仪式。

9 月 11 日，韩国延世大学政治外交系教授文正仁来访，并做客周恩来论坛，作题为“中国崛起与朝鲜半岛的未来：关于战略选择的争论”的讲座。副校长朱光磊出席。

9 月 11 日，召开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工作协调会。副校长朱光磊出席。

9 月 12 日，党委书记薛进文、党委副书记刘景泉看望并祝贺魏宏运教授 90 岁寿辰。

9 月 12 日，召开津南研究院第一届理事会第一次会议。我校校长龚克、副校长许京军，津南区区委副书记、区长赵仲华，副区长吴爱民出席。

9 月 12 日，召开纪念人民代表大会成立 60 周年座谈会。校长龚克、副校长朱光磊出席。

9 月 12—14 日，第十一届全国 Web 信息系统及其应用学术会议在我校举行。校长龚克等出席。

9 月 13 日，举行我校荣誉教授魏宏运先生 90 华诞暨中国近代史研究学术研讨会。我校校长龚克，日本上智大学原副校长、美国哈佛燕京学社亚洲区代表 Linda Grove 等出席开幕式。

9 月 13 日，由我校和澳大利亚弗林德斯大学共同主办的 2014 年“医院的明天：设计理念、系统思考与运营管理的结合”国际研讨会在沪举行。我校校长助理刘秉镰、弗林德斯大学副校董迈克尔·巴伯（Michael Barber）出席开幕式。

9 月 15 日，校长龚克调研泰达学院工作。校长助理、泰达学院院长王磊陪同调研。

9 月 15 日，召开 2015 年招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推动会。副校长佟家栋出席。

9 月 16 日，举行“梦圆南开”2014 年迎新生文艺晚会暨军训汇演。校长龚克，党委副书记、副校长杨克欣，军训团团团长林全伟中校出席。

9 月 16 日，延边大学副校长张寿一行来访。校长龚克会见客人，党委副书记张亚、副校长许京军陪同会见。

9 月 16 日，波兰罗兹大学校长尼杰尔（Włodzimierz Nykiel）一行来访。校长龚克会见客人，副校长关乃佳陪同会见。

9 月 16 日，校长龚克看望军训学生、指导员和承训官兵。

9 月 16 日，广东省江门市全面深化改革高级研修班在我校举办。党委副书记张亚会见江门市常委、组织部部长邹家军等。

9 月 16 日，加拿大阿尔伯塔大学中国学院院长侯秉东（Gordon Houlden）来访。副校长佟家栋会见客人。

9 月 17 日，党委书记、人权研究中心主任薛进文在京出席“第七届北京人权论坛”，并作题为“人权保障中国梦的内涵与实现方式”的发言。

9 月 17 日，举行我校与延边大学合作交流座谈会。我校副校长许京军、延边大学副校长张寿出席。

9 月 17 日，法国鲁昂经济共同体主席弗雷德克·桑切斯（Frédéric Sanchez），上诺曼底大区主席尼古拉斯·马耶尔·罗西尼奥尔（Nicolas Maier Rossignol），诺欧商学院校长弗兰克·博斯坦（Frank Bostyn）一行来访。副校长关乃佳会见客人。

9 月 18 日，召开新校区指挥部专题会议。副校长孙广平出席。

9 月 19 日，我校与韩国高等教育财团合作举办天津论坛（2015）协议签字仪式在京举行。校长龚克、韩国高等教育财团事务总长朴仁国代表双方出席。双方签署《南开大学与韩国高等教育财团关于举办“天津论坛（2015）的协议书”》。

9 月 19 日，2014 级研究生新生来校报到。党委副书记、副校长杨克欣，副校长佟家栋到迎新现场看望师生。

9 月 19 日，举行 2014 级学生军训阅兵式、分列式成果汇报暨总结表彰大会。武警 8630 部队师长赵继东大校，副参谋长曹晖上校，天津警备区学生军训教研室主任王勤中校，我校党委副书记、副校长杨克欣，副校长孙广平出席。

9 月 19 日，副校长许京军在津出席我校统计研究院与平安银行天津分行合作项目签约仪式。

9 月 19 日，云南省科技厅厅长龙江率团来访。副校长关乃佳出席座谈会。

9 月 20 日，举行 2014 级新生开学典礼。校领导薛进文、龚克、刘景泉、张式琪、杨克欣、张亚、许京军、朱光磊、孙广平，校长助理冼国明、刘秉镰出席。今年，我校共录取本科生 3281 人、硕士研究生 3171 人、博士研究生 842 人。

9 月 20 日，校长龚克，副校长、研究生院院长佟家栋分别为 2014 级研究生新生作报告。

9 月 20 日，南开北京第二届校友发展论坛暨南开允能创业商学院成立大会在京举行。我校校长龚克，南开校友总会副理事长、宏泰基金董事长盛希泰，南开北京校友会秘书长、印工厂董事长王志恒，张伯苓先生亲属代表张媛华等出席。

9 月 20 日，俞敏洪做客南开公能讲坛并受聘为我校学生创业实践导师。党委副书记、副校长杨克欣出席。

9 月 20 日，副校长朱光磊为 2014 级新生解读南开“公能”素质教育。

9 月 21 日，甘肃庄浪县党政领导干部研修班开班仪式在我校召开。党委副书记、副校长杨克欣，副校长朱光磊出席。

9 月 21—22 日，校长龚克、副校长许京军一行访问新疆喀什师范学院，商讨对口支援工作，并探望中组部选派的第八批援疆干部李靖同志。

9 月 22—23 日，校长龚克、副校长许京军一行赴新疆阿勒泰地区，亲切慰问我校在阿勒泰地区第二高级中学进行支教服务的 14 名研究生支



教团团员。

9 月 23 日，天津市大专院校侨务部门负责人同志座谈会在我校召开。市侨办主任胡成利、副主任陈永义出席。会前，我校党委副书记张亚会见胡成利一行。

9 月 24 日，举行学习贯彻《国务院关于改进加强中央财政科研项目和资金管理的若干意见》文件精神暨加强科研经费管理培训会。校领导龚克、张式琪、朱光磊、孙广平出席。

9 月 24 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创新群体实地考察组在我校元素有机化学所报告厅对“杂原子有机化学”和“无机固体材料与能源化学”创新群体进行实地考察。副校长许京军出席考察会。

9 月 25 日，市外专局局长袁鹰来校调研。副校长佟家栋会见客人。

9 月 25 日，副校长关乃佳做客化学学院研究生新生讲堂并作题为“我与南开”的报告。

9 月 26 日，召开新学期工作部署会。党委书记薛进文主持会议并讲话，校长龚克总结学校上半年主要工作，并对下半年重点工作进行部署。校领导班子成员，校党委委员、纪委委员，校务委员会委员，校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层以上管理干部，重点实验室和社科基地负责人，“985 工程”建设基地和平台负责人，各民主党派校级组织负责人，以及离退休老同志代表参加会议。

9 月 26 日，由我校与丹麦人权研究所联合主办的 2014 年中国高校人权教育研讨会在津举行。党委书记、人权研究中心主任薛进文会见参会学者。丹麦人权研究所项目官员喜儿(Tiziana Tota)、顾问玛丽·路易丝(Marie Louise)，瑞典罗尔·瓦伦堡人权与人道法研究所北京项目办公室主任葛珍珠(Merethe Borge MacLeod)，我校副校长关乃佳等出席。

9 月 26 日，副校长朱光磊在波兰罗兹省出席“第三届地方政府国际合作会议”。

9 月 27 日，举行庆祝孔子学院成立 10 周年系列活动。党委书记、汉

语国际推广领导小组组长薛进文，副校长关乃佳出席。

9 月 27 日，加拿大皇家科学院院士、我校校友杨恩辉来访。校长龚克会见客人。

9 月 27—28 日，举行 2014 年运动会。校领导薛进文、龚克、刘景泉、张式琪、张亚，校长助理王磊出席开幕式，刘景泉出席闭幕式。

9 月 28 日，举行南开文化周末——“十月礼赞”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65 周年诗歌朗诵会。天津广播电视传媒有限公司总经理李英华，天津广播电视台副台长印永清、艺术总监蔡晓江，我校党委副书记刘景泉出席。

9 月 28 日，南开法国校友会第一次筹备会在巴黎举办。副校长、南开校友总会常务副理事长朱光磊出席。

9 月 29 日，召开新学期人事人才工作部署会。副校长佟家栋出席。

9 月 30 日，由我校与图卢兹第一大学共同组织承办的中法两国经济增长与环境论坛在法国图卢兹举行。法国外交部长洛朗·法比尤斯（Laurent Fabius）、中国驻法国大使翟隽、我校校长龚克、图卢兹第一大学校长布鲁诺·希尔（Bruno Sire）等出席。

9 月 30 日，校长龚克率团访问法国图卢兹第一大学，会见该校校长布鲁诺·希尔、副校长洛朗·格罗斯克洛德（Laurent Grosclaude）。我校代表团还应邀出席法国电力集团公司赞助举办的“中国面孔”专题摄影展，以及法国南比利牛斯大区议会为中法建交 50 周年举办的晚宴。

9 月 30 日，举行活动纪念首个“烈士纪念日”。党委副书记刘景泉出席。

9 月 30 日，召开机关新员工培训座谈会。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张式琪出席。

9 月 30 日，举行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促进我国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与均等化研究”开题会。中共中央编译局副局长魏海生，文化部公共文化司巡视员刘小琴，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黄长著，首都图

书馆馆长倪晓建，国家图书馆研究院常务副院长申晓娟，我校副校长佟家栋等出席。

9 月，举行青年教师教学观摩课活动。副校长朱光磊出席。

9 月，我校泰达学院党委副书记、副院长崔满顺获评“全国优秀教育工作者”（全国共 200 人）和“全国高校优秀辅导员”（全国共 31 人）。

9 月，我校两项成果获 2014 年国家级教学成果奖。其中，经济学院教授逢锦聚等申报的《经济学基础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的理论与实践探索》获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数学学院教授顾沛等申报的《数学文化类课程的创建及在全国的推广》获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

9 月，我校教师获 3 项“中国侨界贡献奖”。其中，化学学院教授陈永胜的研究成果“石墨烯及单壁碳纳米管的制备及应用”获创新成果奖，生命科学学院教授刘林获创新人才奖，元素有机化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创新团队获创新团队奖。

9 月，新版南开校友网正式上线（[nkuaa.nankai.edu.cn](http://nkuaa.nankai.edu.cn)）。

9 月，我校中华古典文化研究所所长叶嘉莹先生获评致敬国学—2014 首届全球华人国学大典“年度海外影响力大奖”。